

板浦镇4宗土地复垦项目污染状况调查、客土分析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ZQ-WJJ-2024118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名称: 板浦镇4宗土地复垦项目污染状况调查、客土分析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海州区板浦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板浦镇4宗土地复垦项目污染状况调查、客土分析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板浦镇4宗土地复垦项目污染状况调查、客土分析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板浦镇4宗土地复垦项目污染状况调查、客土分析: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按要求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个年度的不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 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详见磋商文件格式。

(二) 其他资格条件: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 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 查询结果页面截屏。

2、若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若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 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中标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5-23 09:00到2024-05-28 17:00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6-05 10: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6-05 10:00

开标地点：江苏贤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板浦镇4宗土地复垦项目污染状况调查、客土分析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贤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6月05日 10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磋商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标段编号：HZQ-WJJ-20241184

标段名称：板浦镇4宗土地复垦项目污染状况调查、客土分析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8万元，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需求：板浦镇浦东村土地复垦地块（FA24GA101），面积0.647公顷、板浦镇浦东村土地复垦地块（F24GA112），面积1.923公顷、板浦镇浦东等村土地复垦地块（F24GA113），面积1.8642公顷、板浦镇大团村土地复垦地块（FA23GA101），面积1.8602公顷。四宗地块需按照江苏省农业农村厅、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江苏省自然资源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拟开垦为耕地的复垦土地及未利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指南（试行）〉和〈农用地重点地块监测技术指南（试行）〉》的通知要求，对四宗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有关成分分析并出具调查报告；并对复垦地块所回填的客土检测分析，出具客土报告。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60天之内完成报告编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按要求提供下列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个年度的不需提供）；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磋商文件格式。

（二）其他资格条件：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截屏。

2、若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若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各投标单位经办人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经办人请于2024年05月23日至2024年05月28日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00分，节假日不接受报名。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或法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报名时上述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到连云港市人民东路139号人民家园海州创业梦工场1#楼4单元15楼（江苏贤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注：以上所有资料原件备查，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成册，否则不予接受报名。

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3、报名地点：人民东路139号人民家园1#楼4单元15楼。

四、响应文件提交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06月05日上午10:00: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地址：江苏贤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6月05日 上午10:0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江苏贤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磋商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 副本份数：3份 U盘1份

2. 本磋商文件成交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 采购人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公告发布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市海州区板浦镇人民政府

地址：江苏省连云港板浦镇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贤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人民东路139号人民家园海州创业梦工场1#楼4单元15楼

联系方式：0518—85517771

2024年05月22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海州区板浦镇人民政府

地 址： 江苏省连云港板浦镇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贤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连云港片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综

合保税区区块三7号厂房103-18号

联 系 人： 李馨玥

电 话： 0518-85517771

电 子 邮 件： 37388056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宜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